附件3

**研究生**

**报送2023届省级、校级优秀毕业生材料要求**

为了科学、规范、更好做好2023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及贵州大学2023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和材料报送工作，现补充以下几点要求：

**一、规范填写登记表和汇总表**

登记表由学生在电脑上填写后双面打印，**签名和日期栏必须手写**，**不要改变表格格式（包括尺寸、字体、字号）。**

**1.省级优秀毕业生**

**登记表正面：**学生基本信息项必须填写准确，表述规范；学生照片**可粘贴或彩色打印**，**不能黑白打印**。

【姓名】：据实填写，培养单位应确保学生信息正确。两字姓名中间不留白，例：王五。楷体GB2312、12号、居中。

【性别】：填写“男”或“女”，楷体GB2312、12号、居中。

【民族】：如实填写，填写“汉”“回”“彝”等，不要加“族”字。楷体GB2312、12号、居中。

【出生日期】：填写格式为1997.01.01，楷体GB2312，12号，居中。

【院系名称】：填写培养单位全称，楷体GB2312、12号、居中。

【专业名称】：与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一致，请培养单位认真审核。楷体GB2312、12号、居中。

【所在年级】：填写2020级或2021级，不能写“2020”或“研三”。楷体GB2312、12号、居中。

【所任职务】：填写现任校院级或班级职务。示例：班长、院研究生会主席、院研究生团委副书记……楷体GB2312、12号、居中。

【任职时间】示例：2020.09—2021.09，Times New Roman，12号，居中。

【政治面貌】据实填写，示例：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群众等。楷体GB2312、12号、居中。

【综合测评成绩】按培养单位考核的分值方式填写，通常以百分制计算，保留两位小数，楷体GB2312，12号，居中。

【班级（或同年级同专业）排名】**指本人在班上的综合成绩排名，“同年级同专业”专指的是没有班级概念的使用，有班级概念的一律用班级排名。**

【班级（或同年级同专业）人数】示例：50，楷体GB2312，12号，居中。

【何时获得何种奖励】填写有代表性的4-5项，其中必须有符合评选条件的内容，按“在校期间获得过校级三好学生或优秀学生干部或以上奖励，并被评选为校级优秀毕业生”来要求，填写时，必须包含符合参评要求的奖项（获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或**以上奖励，**校级优秀毕业生奖励）内容且表述规范。填写规范格式如下：

2021.09 获校级三好学生

2022.11 获省级优秀学生干部

2022.03 获国家奖学金

2023.04 获校级优秀毕业生

【主要事迹】主要事迹为学生本人以第一人称书写，主要介绍自己在在校期间思想、学习、生活、工作、文体等方面的基本情况和优秀事迹。学生本人亲笔签名，是对事迹内容的诚信承诺。段首按四个空格，宋体，11号字。填写规范格式如下：

本人在校期间，热爱学习，积极上进，遵纪守法......，通过老师和同学们的帮助，自己不断努力......，取得一定成绩，获得一些奖励，主要有：

思想上：……

学习上：……

工作上：……

生活中：……

……

【学生签名】必须是学生本人手写签名。

**登记表反面：**

【班级推荐意见】班级推荐意见为辅导员或班主任**手写意见**，该意见是对学生的真诚评语，要求50字以上，不能三言两语，不能字迹潦草，不可打印，要**手写签名**，意见和签名字迹要一致。

【院（系）评选意见】填写“同意班集体推荐意见”，评选意见和日期必须手写。院（系）领导签名指学院负责研究生管理工作的主要领导，必须为**手写签名**，不能用签字章。意见和签名字迹要一致，**盖培养单位党委公章**。特别注意班级推荐意见落款时间和院（系）评选意见落款时间之间要间隔4天或以上，院（系）意见落款日期必须是在**院系公示结束**之后，在学校公示开始之前。

**汇总表：一是**要认真审核汇总表信息与学生登记表信息无误**（尤其是专业名称，务必填写专业全称即学信网或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二是**将汇总表纸质作推荐文件附件，电子版另行上交，**三是**不要改变格式，因为随意改变格式后汇总时容易生错；**四是**电子版汇总表上交时以培养单位全称命名为：**XX学院2023届省级优秀毕业研究生汇总表。特别提示，汇总表的学生姓名一定要与登记表核对准确，**这是制作奖证书的基础数据，填报错误责任自负。

**2.校级优秀毕业生**

校级优秀毕业生材料要求请参考省级优秀毕业生材料要求，电子版汇总表上报时统一命名为：**XX学院2023届校级优秀毕业研究生汇总表。**

**二、认真开展评选工作**

请各培养单位根据各班级、专业的推荐，认真组织开展评选。**一是**审核推荐对象是否达到所要求的条件，**重点核查推荐对象的获奖证书或做其它方面的调查核实**，注意省级优秀毕业生是在校级优秀毕业生基础上产生；**二是**审核推荐登记表是否填写规范、信息是否准确，不规范的责令学生重新填写，否则不予参加评选，请各培养单位负责老师严格审核把关；**三是**原则上在符合条件的推荐对象中从优**等额**选出公示人选；**四是**按要求进行公示。省级、校级优秀毕业研究生按照《贵州大学2023届优秀毕业研究生汇总表》格式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3个工作日；**五是**将公示无异议人选作为正式推荐对象，由各培养单位报送至研究生管理工作处学生科。

**特别注意：对于省级优秀毕业生条件中“退役复学、积极应征入伍或在技能大赛、创新创业等方面获得省级以上奖励及其它对社会有突出贡献的毕业生，可适当放宽评选条件”的，要另附文说明，在疫情防控中表现积极的可以优先推荐。**

**三、按时规范上报材料**

**上报要求：一是**按规定时间上报材料；**二是**规范整理上报的材料。

**上报材料包括：**各培养单位公示文件（需列出推荐名单即公示“汇总表”）、登记表（电子版、纸质版）、汇总表（电子版、纸质版）、支撑材料（须按目录装订）。

**报送要求：**

1.登记表及支撑材料排放顺序必须与推荐名单即“汇总表”顺序一致；

2.支撑材料须列目录且材料顺序与目录一致（即与学生所填所获奖励一栏的顺序一致）；

3.所有报送材料电子档分为两个文件夹，命名为“XX学院2023届省级优秀毕业研究生报送材料”、“XX学院2023届校级优秀毕业研究生报送材料”。每个文件夹内为每位推荐学生建立一个子文件夹存放该生的所有电子档材料；

4.各培养单位务必按照相关要求上报材料，电子版发送邮箱：gsm@gzu.edu.cn。